

瑞再企商保险有限公司超额财产跟随式保险

产品说明书

(2025年12月01日版)

一、产品概述

(一) 产品名称/简称

瑞再企商保险有限公司超额财产跟随式保险

(二) 投保人/被保险人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企事业单位、国家机关、院校、行业组织等，均可作为本产品的投保人和被保险人

(三) 缴费方式

年缴或按约定

二、产品所使用条款的审批或者备案名称

瑞再企商保险有限公司超额财产跟随式保险

三、产品保障范围

在保单承保保险期限内，根据保险合同所载的条件对被保险财产在被保险场所内发生的所有直接物质损失或损害风险，以及因此而直接导致的营业中断损失，对于超过底层保单的部分进行赔付。但本保险单在保险期间内受底层保单的相同条文、义务、条款、定义、条件、除外责任和附加条款的约束。

其他相关承保范围，请参考具体条款内容。

四、保险期间

除另有约定外，保险期间为一年，以保单明细表载明的起讫时间为准。

五、 免除或者减轻保险人责任条款

除非直至保单明细表中所载明底层保单（包括自留额）的所有保险人（包括投保人）已给付或有责任给付其损失责任的全部金额，否则保险人不承担保单项下的任何赔偿责任。

本保险人的赔偿责任应为个别和非连带的，且仅以保险人的个别份额为限，保险人对于因任何原因不能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的共同保险人或再保险人，不承担其赔偿责任。

其他责任免除，请参具体条款内容。

六、 保单预期利益

本产品不涉及保单预期利益。

七、 其他

具体条款内容可参阅：

<https://www.swissrecorporatesolutions.com.cn/download>